

## 保單貸款利息回贈優惠（「優惠」）條款及細則

生效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 除非另有說明，此優惠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優惠期」）。
- 客戶（「你」或「你的」）於優惠期內成功根據 WeLab Bank 保單貸款（「貸款」）的條款及細則於匯立銀行有限公司（「WeLab Bank」、「本行」或「我們」）申請貸款（貸款申請必須在優惠期內成功提交），並在申請後成功獲批及成功提取還款期數為 12 個月或 24 個月的貸款，可享相應的利息回贈（「利息回贈」）及利息回贈期數。利息回贈及利息回贈期數相等的現金回贈金額（「現金回贈」）詳情如下：

| 利息回贈  | 成功提取的貸款的還款期數 | 利息回贈期數 | 現金回贈                   |
|-------|--------------|--------|------------------------|
| 1.50% | 12 個月        | 3 個月   | 提取之貸款金額 X 1.50% X 3 個月 |
|       | 24 個月        | 6 個月   | 提取之貸款金額 X 1.50% X 6 個月 |

- 現金回贈將按 365 日（閏年的情況下為 366 日）每日單利息基準計算及將以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仙位計算。現金回贈將從貸款提取日期開始計算。例子如下：

| 貸款產品  | 平年 (365 日) 例子 |               |          |          |        |                    |                    |   |   |
|-------|---------------|---------------|----------|----------|--------|--------------------|--------------------|---|---|
|       | 利息回贈          | 提取之貸款金額 (HKD) | 貸款提交日期   | 貸款提取日期   | 貸款還款期數 | 利息回贈期數             | 實際回贈日期             | 實際利息回贈日數  | 實際現金回贈 (HKD)  |
| 保單貸款  | 1.50%         | \$500,000     | 2 月 10 日 | 2 月 20 日 | 12     | 3                  | 2 月 20 日至 5 月 19 日 | 89  | $\$500,000 \times 1.50\% \times 89/365 = \$1,828.77$  |
|       |               |               |          |          | 24     | 6                  | 2 月 20 日至 8 月 19 日 | 181   | $\$500,000 \times 1.50\% \times 181/365 = \$3,719.18$ |
|       | 閏年 (366 日) 例子 |               |          |          |        |                    |                    |   |   |
|       | 利息回贈          | 提取之貸款金額 (HKD) | 貸款提交日期   | 貸款提取日期   | 貸款還款期數 | 利息回贈期數             | 實際回贈日期             | 實際利息回贈日數  | 實際現金回贈 (HKD)  |
| 1.50% | \$500,000     | 2 月 10 日      | 2 月 20 日 | 12       | 3      | 2 月 20 日至 5 月 19 日 | 90                 | $\$500,000 \times 1.50\% \times 90/366 = \$1,844.26$  |   |
|       |               |               |          | 24       | 6      | 2 月 20 日至 8 月 19 日 | 182                | $\$500,000 \times 1.50\% \times 182/366 = \$3,729.51$ |   |

以上例子僅供參考，實際回贈金額受多個因素影響（例如貸款金額，貸款還款期，實際利息回贈日數等）

4. 現金回贈將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你的港元核心賬戶。
5.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你只能獲享此優惠一次。
6. 如果你在貸款的最後還款日期之前全數清還貸款的未償還貸款，我們有權不向你支付任何現金回贈及/或我們有權從你的賬戶（包括但不限於你的港元核心賬戶）扣除我們已經支付的現金回贈，不作另行通知。另外，我們保留所有採取任何法律行動的權利追討任何未償還的款項。
7. 你的貸款賬戶必須在整個貸款期內維持有效、保持良好狀況(包括但不限於準時還款)及並無違約，否則你參加此優惠的資格及任何未支付的現金回贈可能立即自動取消，不作事先另行通知。
8. 除非我們另有規定，現金回贈(如適用)金額均不得轉讓、退還、交換或轉換為其他形式。
9. 你同意並知悉在現金回贈於轉入你的港元核心賬戶之前關閉港元核心賬戶或提前清還貸款，你將不能獲取現金回贈。
10. 如果我們認為你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欺詐、濫用和/或不遵守本優惠條款及細則，我們有權撤銷你參加本優惠的資格及/或暫停或終止你於本行的任何或所有賬戶。在不作另行通知的情況下，我們不會向你支付任何現金回贈及/或我們有權從你的賬戶（包括但不限於你的港元核心賬戶）扣除我們已經支付的現金回贈。另外，我們保留所有採取任何法律行動的權利追討任何未償還的款項。
11. 我們保留有關你參與本優惠活動資格的最終決定權。我們的決定將具有決定性及約束力。
12. 我們保留隨時暫停、修訂或終止本優惠及以上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若有任何爭議，我們保留最終不可推翻的和具有約束力的決定權。
13. 這些條款及細則應與在我們的賬戶條款中的定義和 WeLab Bank 保單貸款之條款及細則同時閱讀。如這些條款及細則與賬戶條款和 WeLab Bank 保單貸款之條款及細則之間存有任何歧異，一概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4. 除非另有定義，否則在我們的賬戶條款和/或 WeLab Bank 保單貸款之條款及細則中的定義應與本條款及細則具有相同含義。
15.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如有任何分歧，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版本號：WBL20250310

## 保單貸款推薦活動(「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

生效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1. 除非另有說明，此活動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活動期」）。
2. 本推廣活動適用於活動期內持有有效 WeLab Bank Limited（匯立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或「我們」）戶口的客戶（「合資格客戶」）（我們擁有最終決定權）。合資格客戶參加本推廣活動即代表接受本條款及細則。
3. 合資格客戶（「推薦人」）成功推薦受薦人（「受薦人」，定義見第 4 點）使用推薦人的專屬推薦碼（包括「FP」或「TR」作首兩字的推薦碼）在活動期內成功申請 WeLab Bank 保單貸款（「貸款」），並最終於批核成功後提取貸款（「成功推薦」），即可獲得相應的活動獎賞（「推薦人獎賞」），詳情如下：

| 受薦人成功提取的貸款額 (港元)          | 推薦人獎賞(港元) |
|---------------------------|-----------|
| \$200,000 - \$499,999     | \$800     |
| \$500,000 - \$ 999,999    | \$2,000   |
| \$1,000,000 - \$1,500,000 | \$3,500   |

4. 受薦人知悉並同意推薦人將可能根據以上資料得知受薦人的貸款額範圍。
5. 受薦人的定義：  
受薦人在活動期開始前的 12 個月內
  - i. 尚未終止和 / 或關閉其 WeLab Bank 賬戶。
  - ii. 尚未有任何已成功提取貸款且未全數清還的保單貸款。
6. 每位推薦人經這個活動最多可獲港元 35,000 的推薦人獎賞。我們將按照申請時間從早到遲的順序統計符合條件的受薦人的貸款個案。如果包括下一位受薦人的貸款個案將導致總推薦人獎賞超過港元\$35,000，則這個受薦人的貸款個案將不會被視為符合資格。
7. 除非另有規定，此活動不可與其他貸款有關的推廣一同使用（保單貸款利息回贈優惠除外）。
8. 受薦人與其推薦人已同意為朋友 / 親屬關係，而推薦人並未有向其受薦人收取任何貸款相關的費用。
9. 推薦人會因每次成功推薦而獲得相應的推薦人獎賞。受薦人之貸款申請需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成功遞交及在 2025 年 10 月 01 日或之前批核成功及提取貸款才為之合資格。
10. 推薦人獎賞將於 2025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一次過存入推薦人的**港元**核心賬戶。推薦人獎賞的金額將根據我們系統中的記錄為準。
11. 推薦人同意並知悉在獎賞轉入其**港元**核心賬戶之前關閉其賬戶，推薦人將不能獲取獎賞。
12. 如果推薦人在收到獎賞後一年內要求關閉戶口，我們保留權利在關閉推薦人的戶口前收回有關推薦人獎賞、或以其他途徑收取有關推薦人獎賞而不另行通知。

13. 如果受薦人在貸款的最後還款日期之前全數清還 WeLab Bank 保單貸款的未償還貸款，我們有權不向推薦人支付任何推薦人獎賞及 / 或我們有權從推薦人的賬戶（包括但不限於港元核心賬戶）扣除我們已經支付的推薦人獎賞，不作另行通知。另外，我們保留所有採取任何法律行動的權利追討任何未償還的款項。
14. 推薦人同意並知悉如推薦自己作為受薦人，將不能獲取推薦人獎賞。
15. 除申請保單貸款所的个人資料外，WeLab Bank 不會在推薦過程中收集受薦人的個人資料。
16. 除非取得受薦人同意，我們不會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任何受薦人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受薦人貸款資料或個人資料。
17. WeLab Bank 可能會不時限制或更改有關受薦人的定義、最高獎賞可獲金額及推薦人獎賞。
18. 對於推薦人及 / 或受薦人是否符合參與本推廣活動的資格，我們擁有最終決定權。本行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具約束力。
19. 除非我們另有規定，推薦人獎賞不得轉讓、退還、交換或轉換為其他形式。
20. 如果我們認為推薦人及 / 或受薦人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存在欺詐行為、濫用和 / 或不遵守本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我們有權撤銷推薦人及 / 或受薦人參加本推廣活動的資格及 / 或暫停或終止推薦人及 / 或受薦人於本行的任何或所有賬戶。在不作另行通知的情況下，我們不會向推薦人及 / 或受薦人發放任何推薦人獎賞及 / 或我們有權從推薦人及 / 或受薦人的賬戶（包括但不限於港元核心賬戶）扣除我們已經發放的推薦人獎賞。另外，我們保留所有採取任何法律行動的權利追討任何未償還的款項。
21. 我們保留隨時暫停、修改或終止本推廣活動和 / 或修改這些條款及細則的權利而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具約束力。
22. 這些條款及細則應與在我們的賬戶條款中的定義和 WeLab Bank 保單貸款之條款及細則同時閱讀。如這些條款及細則與賬戶條款和 WeLab Bank 保單貸款之條款及細則之間存有任何歧異，一概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23. 除非另有定義，否則在我們的賬戶條款和 / 或 WeLab Bank 保單貸款之條款及細則中的定義應與本條款及細則具有相同含義。
24. 任何人士不可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25.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如有任何分歧，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版本號：WBL20250306

# 客戶申請聲明

1. 我明白匯立銀行有限公司（「銀行」或「你」）並沒有委託任何第三方轉介貸款申請且確認這次申請並非由第三方在有利益安排下轉介。
2. 我聲明本人現正受僱及並無拖欠或隱瞞任何財務機構的債務，本人並非破產。我並無意向申請破產及據我所知在此申請時並無任何有關本人的破產申請在進行中。
3. 我聲明本人所申請的貸款並非作樓宇按揭、加按、物業貸款或生意現金周轉之用。
4. 我授權你可就私隱政策中所載目的，隨時向任何必要的各方獲取有關本人的任何資料。
5. 我明白你將會考慮由環聯資訊有限公司所發出的信貸報告。我授權你在你認為必要時使用本人的資料以審查本人的信貸狀況。我明白，如我擬存取本人的信貸報告，我可以通過電話自行聯繫環聯資訊有限公司。
6. 我明白，你可能需要我提供更多資料或支持文件，以便處理本申請，未能提供任何所需資料或文件或導致我的申請被拒絕。
7. 我同意及授權你和 WeLend Limited 相互披露我的信用相關信息（如有），以進行信用評估並評估並確定我於銀行和銀行的關聯公司的信用總額。

# 負責任借貸

我明白關於負責任借貸的提示：

- 我應清楚了解自己的財務狀況、日常開支及實際貸款需要。
- 我應評估自己的還款能力，避免過度借貸。
- 我應按時償還貸款，以免被收取逾期利息以及逾期費用。
-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